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函

地址：10066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6號3~5樓
電話：2321-4262
經辦：孔繁婧 分機：804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6日
發文字號：保證規劃二字第1116289088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知本基金「相對保證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信用保證要點」及「相對保證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信用保證要點」，配合臺北市政府紓困措施辦理，請查照並惠轉貴屬分行辦理。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111年5月31日府授產業科字第1113018315號函辦理。
- 二、臺北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再度升溫對該市產業之衝擊，針對「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啟動紓困措施，包含提供「簡易貸」獲貸者三個月寬限期，及尚未償還結束之原核貸戶，如於疫情期間確有營運困難，提供至少六個月暫緩繳付本金或利息之措施等。

正本：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臺北市政府、經濟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中央銀行業務局、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